

2016 年度仁化县煤炭管理总站单位 预算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6年预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1个,分别是:仁化县煤炭管理总站

内设机构0个,分别是:无。仁化县煤炭管理总站是县经信局下属股级事业单位,没有下属单位。

主要职能是为全县煤炭管理提供保障后勤服务。煤炭行业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

(二) 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煤炭管理总站单位共有事业编制4人,实有在职人员4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0人,离岗退养1人,退休人员84人(其中:事业退休68人、企业退休16人),离休1人,职工遗属2人。经费由财政核拨。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6年仁化县煤炭管理总站的工作任务是,煤炭行业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管理是:为退休人员发放财政负担的退休费差额部分以及为他们购买医疗保险和办理有关自然减员手续等,执行其他有关人员方面民生政策等,同时管理县煤炭工业总公司遗留下来的部分闲置资产。

(四) 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年收入预算182.5万元，比上年137.08万元增加45.42万元，增长33.1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如在职人员和68名事业退休人员新增了全年四大节日的“过节费”，还有在职在岗人员每月新增了“月均奖”。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年支出预算182.5万元，比上年137.08万元增加45.42万元，增长33.1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182.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其他收入安排支出0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如在职人员和68名事业退休人员新增了全年四大节日的“过节费”，还有在职在岗人员每月新增了“月均奖”。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18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100%。与上年增加45.42万元，增长33.1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3.3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0.0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9.03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0%。与上年增加或减少0万元，增长或减少0%。其中：001项目0万元（主要用途、与上年增减变化等请简要说明）；002项目0万元。简要说明：预计本年本单位没有项目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2万元，与上年数相比持平或增加或减少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占0%，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0万元，原因是本年本单位没有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占100%，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0万元，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0万元，原因是本年本单位没有此项预算。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4.4万元，其中：办公费0.6万元、印刷费0万元、邮电费0.79万元、差旅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0万元、日常维修费0万元、专用材料0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费0.1万元、电费0.7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其他费用0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6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等0项工作，实施0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0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0万元，通用设备0万元，专用设备0万元，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图书、档案0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0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

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